

## 花钱就能买到工作?

# 警惕求职中介“付费内推”陷阱

“帮你解决工作、落户问题,企业不同、福利待遇不同,职位应有尽有,‘内推’简历100%跟进有回复。”

眼下正值招聘旺季,在一些社交平台上,不少求职者发帖求职、交流信息、分享经验。但在这些帖子下方的评论区,却经常有大量刷屏的留言,“私我走央企内部渠道”“落户名额看这里”,留言者通常是一些打着“央企国企工作安置”“落户职业顾问”旗号的个人或公司,向求职者暗示能够以非正常渠道解决工作落户问题。

这些所谓“付费内推”是如何操作的?其中隐藏哪些猫腻?“一对一求职辅导”有哪些陷阱?



### “付费内推”套路多

记者以应届毕业生身份联系了几家求职中介公司。在他们提供的方案中,“中介”只是“外包装”,内里是明码标价的“就业、落户名额”——费用通常要几十万元,有的甚至高达上百万元。

大部分公司拒绝在线上沟通中透露就业岗位、合同内容等信息,通常要求求职者提供个人简历并线下约谈。

3月中旬,经与一名自称“北京某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”的销售人员联系,记者来到该公司位于北京市某写字楼内的办公地点。办公区不到20平方米,有五、六名员工。

在会议室面谈时,销售人员递来的宣传册上公司名称却变成了“北京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”,“我们有个公司都在做‘就业咨询’,做教培服务的是教育公司,做人力资源服务的是人力公司。”该公司负责人李某解释。

经了解,上述两家公司的经营范围除教育咨询外,还涉及劳务派遣、电子产品销售、保洁绿化、文艺创作、五金产品销售等领域。

谈及如何解决在京就业落户问题时,对方给出了两种操作方案:一种是解决就业加落户,根据求职者背景安排进有落户指标的国企,一年半落户;另一种仅解决落户,不用实际参加工作,企业基本不可自选,“你每个月给这家公司转一笔钱,他们扣完社保再以工资的形式返还给你,不需要工作,下落户指标会比较快”。

对方给出的服务报价在90万-120万元不等,分阶段付款。首付50%定金作为“打点费”,后期在不同阶段按比例付费,最终以进入单位成功落户为准付尾款。如果最后“没办成”,会全额退款,但求职者因个人原因中途放弃,则不予退款。

李某自称与多家央企二三级子公司的董事长“十分相熟”,能“直批内推,把网申和笔试都免了”,且“面试保过”。至于民营企业,则可以走人才引进渠道,在问及人才引进是否需要特殊才能和突出贡献时,李某自信地表示:“我们把你一包装,你就是这个企业的突出贡献者。”

李某还称能帮助求职者进入事业单位,并提供了从人社部官网复制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招聘公告。看到记者对某单位“感兴趣”,李某大手一挥,表示“可以安排”,但称在网申报名和笔试环节得“靠自己努力”,“顶多能在笔试环节要来30%的考试题库,不过面试可以保证通过,体检若有问题也可以想办法解决”。

事后经核实,这家单位的高校毕业生招聘报名工作已于3月20日结束。

4月上旬,当询问该公司销售人员相关情况,对方仍表示“可以安排”。当被指出招聘报名已结束,对方稍作沉默后表示:“要再跟公司确认、沟通一下这个事。”又补充说,如果该单位之后有补录,可以保证安排进去。

对于求职流程中的细节,不同销售人员的说

法不尽相同、前后矛盾。前面称网申笔试“靠自己”,后面又称网申“保过”;前面称笔试仅提供30%题库,后面又称能拿到70%，“我们就给你往前5名里去操作”,前面称事业单位安排成功的整体概率为50%,后面又改了说法。

虽然声称对合同及客户信息全程保密,但在线下交流过程中,对方不仅在手机上展示了之前客户的详细简历,还展示了指导求职者如何升职加薪的聊天记录。

“这是一个积德积福的好事情,我让你得到一个好的工作,你以后一定会记得我的。”李某说。在和求职中介的交流中,这样的“话术”不时出现。

4月3日,教育部发文提醒毕业生,务必提高防范意识,避免落入招聘陷阱。其中第一条提醒就是要警惕“付费内推”。“付费内推”指某些机构向求职者承诺提供高薪行业就业岗位,但须缴纳相关服务费用。“付费内推”涉嫌不正当竞争和欺诈,相关求职者难以主张自身权益。

### 不靠谱的“一对一求职辅导”

2023年下半年,在上海寻求市场营销岗位工作的刘睿娜,由于已经离开职场一年多,感觉自己急需求职指导。在朋友的推荐下,她找到了一家号称能“全流程解决找工作难题”的求职中介公司。

前期沟通中,该公司的销售告诉刘睿娜,只需要缴纳498元的“会员费”,即能获得长达半年的求职陪伴服务,其中包含结合个人情况的“面试技巧课”“简历修改课”,以及与多家合作企业的“精准职位推送”。通过该公司的渠道成功签订劳动合同后,她需要再次付费,费用按照工作首月税前工资的75%计算,“这里的‘工资’不仅包括基本工资,还有奖金、提成等。”

“销售让我放心,还展示了很多成功案例,说他们有许多知名企业的‘内部渠道’,能够加快我的入职流程。”刘睿娜缴费后,该公司负责求职指导的“导师”与她取得了联系,在了解基本情况后,向她索要了电子版简历,称会进行详细的“一对一修改”。

“导师”还向她承诺,不用自己投简历,“我们替你修改后的简历会直达合适的企业招聘人员,等着去公司面试即可。”

几天后,刘睿娜收到了修改后的简历,却令她大失所望,这份简历“只是套用了他们公司的模板,调整了格式”,并没有任何实质性的修改。

“或许是此前的简历已经很完美了。”抱着这样的想法,刘睿娜仍然积极地与“导师”沟通。

在购买服务后的最初两周,公司确实为她推荐了几个职位,“许多岗位与我本人的能力并不匹配,有的公司我花了很多精力去笔试面试,却被告知因没有相关工作经历无法被录取,之前‘导师’明明说了这个职位可以接受没有工作经

验的。”

几次失败后,刘睿娜希望“导师”能推荐更靠谱的职位,对方却变得冷淡起来,最后干脆不回消息了。

刚从上海某高校毕业的陶乐,同样遇到了不靠谱的求职“导师”。

2023年11月,在花费数万元购买了某公司的“一对一求职辅导”服务后,陶乐的“导师”并没有按照广告宣传中说的那样,为他定期推荐法律行业高薪岗位,而是每天在朋友圈转发各大公司的招聘简章,“其实全都是招聘App上的公开信息”。当初该公司销售人员承诺“内部推荐通道”“简历直达人事”,在陶乐看来,“还没有我自己去招聘App上直接和人事聊来得快”。

现在,刘睿娜和陶乐都已找到工作。对于之前那些公司的“一对一求职辅导”,他们申请退款,“毕竟和当初承诺的完全不一样,不能花‘冤枉钱’。”刘睿娜说。这两家公司以“合同已履行”为由,没有同意他们的退款要求。

### 天上掉下的往往是陷阱

今年2月初,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公布了一起涉及求职者的诈骗案件。该案中,被告人王某以帮翟某的儿子找正式编制工作为由,虚构需要送礼、交押金等事由,多次骗取翟某钱款共计33.8万元。王某收取钱款后将资金用于偿还个人欠款及日常开销。在翟某取消委托、要求王某退款时,王某以各种理由推脱。翟某意识到自己被骗,向公安机关报案。

庭审过程中,被告人及辩护人对犯罪事实和证据不持异议,但辩称应当扣除所骗取钱款中用于送礼的部分金额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被告人王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骗取他人财物,数额巨大,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。被告人及辩护人声称用于送礼的部分费用并无证据,故不予采纳。

法院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王某有期徒刑6年,罚金10万元,并责令被告人王某退赔赃款33.8万元,发还翟某。

法官表示,实践中,有不法分子利用家长想为孩子谋求稳定工作的心理,以收取“打点费”“介绍费”等形式骗取钱财,并在沟通过程中不断释放“可以办”“容易办”“抓紧办”的信号,在收取钱款后又以各种理由拖延不办,有的甚至直接失联。法官提醒,求职者在找工作时一定要擦亮双眼,莫被“捷径”蒙蔽双眼。

教育部提醒,在求职中,不要轻信无任何要求且薪资待遇异常高的招聘信息,毕竟天上不会掉馅饼,掉下的往往是陷阱。教育部建议使用正规求职渠道,通过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、国聘平台、高校就业网站等官方网站,或通过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类招聘活动获取求职信息。

来源:中国青年报